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0-051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20】第9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重组问询函》所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0年6月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公司在收到《重组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对《重组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研究、落实及回复。由于本次回复工作涉及内容较多，工作量较大，且部分内容需要中介机构发表核查意见，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0年6月8日之前完成《重组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